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ST 圣莱

公告编号：2021-044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5 月 19 日，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13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现就《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已出售原有小家电业务，暂无主营业务且年审会计师认为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你公司披露：

（1）前期与相关方签署的《销售合作框架协议》执行进展、新业务筹备及开展的具体情况；（2）你公司为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可行性；（3）请结合你公司负债状况、财务压力、经营风险等事项对公司存在的退市风险进行充分提示。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1）前期与相关方签署的《销售合作框架协议》执行进展、新业务筹备及开展的具体情况；

公司回复：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销售合作的议案》，公司与上海海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滨电气）签订了《销售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合作开展输配电设备生产销售合作，生产低压柜系列、电能计量箱、高压柜系列成套设备。目前，公司已根据终端产品订单采购部分原材料，逐步开始生产，具体情况为：

（1）厂房租赁：公司已租赁 3000 平方米厂房，并根据业务生产需求，对厂房进行了装修改造，厂区部署了制造车间、装配车间、材料库、综合办公室。

(2) 设备采购：根据产品的生产工序及设备要求，公司已采购数控转塔冲床、剪板机等生产设备；

(3) 人员招聘：公司原有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及仓库管理人员，目前已招聘输配电专业技术、采购、生产人员共 9 名，其他生产人员通过劳务派遣的方式参与生产。

(4) 公司目前已收到上海海滨电气发来的恒光滨海水韵华庭小区工程 0.4KV 动力柜项目、新昌新明漏报箱项目等的订单共计 1050 万元，公司已联系并采购主要原材料（铜排线、母线槽、柜架、组和箱、变压器等），组织相关员工进行生产。

(2) 你公司为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可行性；

公司回复：

2019 年度，公司出售了持续亏损严重的小家电业务，此后公司一直无主营业务在经营。公司通过多次探索，对恢复持续经营能力所采取的主要措施有：

1、由于公司主要经营资金一度处于被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状态，公司经营一度陷入困境，管理层考察的一些优质项目也主要因为资金问题未能推进或开展合作，2021 年 4 月底，通过多方共同努力，公司收回了大部分被占用资金，公司现有货币资金 1.17 亿元，可以满足开展相关项目。

2、2021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与上海海滨电气开展输配电设备生产销售合作，该业务合作是在公司主营业务长期缺失情况下，为公司积极寻求业务转型和公司长远发展的积极探索，该业务的开展可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利益。

3、下一步，公司将结合客观情况及监管要求，继续积极探索和考察其他具备可持续性经营的业务，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 请结合你公司负债状况、财务压力、经营风险等事项对公司存在的退市风险进行充分提示。

公司回复：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项目	2021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582.18	9,502.36
流动资产总额	14,935.81	8,823.08
货币资金	11,726.08	5,731.00
非流动资产总额	646.37	679.28
负债总额	10,599.72	11,083.85
流动负债总额	2,953.72	3,436.34
非流动负债总额	7,646.00	7,647.51
净资产	4,982.45	-1,581.49
资产负债率	68.02%	116.64%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11,726.0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3,378.24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8.02%，公司主要负债为因投资者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并非金融机构欠款，无短期债务还款压力。

公司因虚假陈述被投资者索赔，截至本信息披露日有效诉讼索赔金额共计 199,106,225.79 元，目前一审二审判决的案例平均赔付比例为 50%左右，虽最终赔付金额及比例尚存在不确定性，但对公司后期的资金使用情况必然造成重大影响。

目前公司与海滨电气的项目合作处于起步阶段，公司能否按约定完成相关输配电设备的生产及能够接到足够的订单，海滨电气对销售合作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的履行情况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3.1 条“（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现就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该二项数据触及《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3.1 条第一款第（一）（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圣莱，证券代码：002473）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修订）》第 14.3.11 的规定，如公司 2021 年度出现：（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本节所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所述营业收入应当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交易。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会计师回复：

我们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

1、我们获取并查验了公司新业务筹备及开展的相关资料，包括：厂房租赁协议、设备采购合同、劳动合同、销售合同等。

2、我们查阅了公司公告，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提示股票交易退市风险。

3、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 11,726.08 万元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731.00 万元，增加 5,995.08 万元，主要是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4 月 30 日收到控股股东关联方代为归还占用资金 5,000.00 万元和 2,000.00 万元。我们获取了银行进账单并执行了函证程序。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上述回复与我们核查过程中了解的信息一致。

2、2020年1月，你公司子公司宁波圣汇美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汇美”）与内蒙古态和共生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合作贸易协议，合作进行肉牛养殖产业链贸易业务，圣汇美预付合作款2,000万元，你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余额1,990万元。请补充披露：

（1）上述合作项目的具体情况，相关合作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相关方是否存在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2）截至目前上述合作具体进展，态和共生未按协议约定进行结算的原因，后续合作是否继续履行，你公司是否存在无法收回合作款的可能；（3）请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未对上述预付款计提减值的合理性进行说明。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1）上述合作项目的具体情况，相关合作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相关方是否存在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回复：

根据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书面确认，相关合作方与公司的控股股东、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020年1月5日、1月8日，公司与内蒙古态和共生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作贸易协议》、《合作贸易协议二》，约定合作进行肉牛养殖产业链贸易业务，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交易主体

甲方：宁波圣汇美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内蒙古态和共生农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合作内容

甲乙双方合作进行肉牛养殖产业链贸易业务，具体包括：乙方采购健康的架子牛及相对应的饲料，并进行一个周期（一般不超过12个月）的饲养、育肥后

进行销售；甲方对肉牛养殖产业链商品贸易提供资金支持；甲方提供资金支持，并派驻主要管理人员；乙方提供业务团队、养殖技术、管理经验、基础设施以及贸易链相关的业务资源。

3、利润核算与分配

双方利润核算按两个肉牛养殖周期计算（一般不超 12 个月），双方共同指定符合要求的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核算，按约定比例共同承担盈余。

利润分配：甲乙双方核算的利润分配比例为 55%：45%，当甲方可得分配利润不足年化 15%时，乙方应按 15%年化收入补足甲方。

根据双方的约定，上述项目具备商业实质。但在实际执行中，公司发现资金实际使用用途与协议约定的用途可能存在不一致之处，可能存在资金被对方占用情形，公司正逐步采取各种措施收回上述资金。

(2) 截至目前上述合作具体进展，态和共生未按协议约定进行结算的原因，后续合作是否继续履行，你公司是否存在无法收回合作款的可能；

公司回复：

2020 年 1 月公司与内蒙古态和共生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作贸易协议约定合作进行肉牛养殖产业链贸易业务，公司开始时并未派驻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公司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资金实际使用用途与协议约定的用途可能存在不一致之处，要求依约派驻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跟踪并督促项目合作方按协议约定履约，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范运作流程，但并未得到对方的配合。2021 年 1 月合作贸易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届满前，公司向合作方发函说明合作不再延续，要求收回 2000 万元出资及约定的收益，合作方承认了该款项的真实性，要求分期归还合作资金，对于归还方案正与对方沟通协商中，目前公司正考虑采取其他多种措施努力收回上述资金，对于最终能否全部收回上述合作款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 请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未对上述预付款计提减值的合理性进行说明。

公司回复：

2020 年度会计期限内合作尚未到期且期限未满一年, 根据态和共生提供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 态和共生的资产总额 4,265.75 万元、负债总额 3,371.89 万元、净资产 893.86 万元, 2020 年度利润总额为-12.74 万元, 存货 2,939.89 万元,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86.95 万元, 具备偿还能力, 因此公司未对上述预付款计提减值。

会计师回复：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

1、向圣莱达公司获取了态和共生 2020 年 1 月份的银行对账单, 从对账单上显示, 态和共生于 1 月份收到圣汇美转账的 2000 万元, 并陆续支付给通辽市科尔沁区金润饲料加工专业合作社和通辽市科尔沁区益牧种植专业合作社。

2、我们向圣莱达公司获取了与对方公司签订的《合作贸易协议》、圣汇美支付态和共生的付款审批单及银行回单。

3、获取了态和共生 2019 年度由通辽市鑫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通辽鑫博审字[2020]第 103 号”审计报告, 态和共生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4、获取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 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的专项报告, 亚太事务所对态和共生的财务账簿进行了检查, 结论为由于核查范围受限, 无法对态和共生支付款项购买饲料的合作社进行核查, 无法判断合作社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对态和共生进行供货。由于核查范围受限, 亚太事务所未对实物资产(含牛及草料)的存量及价值进行充分判断, 无法判断其库存价值是否与审计报告中的价值相符, 是否如牧场厂长所述。审计意见为无法判断该笔养牛项目交易是否具有合规性。

5、我们通过查询圣莱达公司公开披露的公告了解到了态和共生项目的相关信息。圣莱达公司 2020 年 9 月 22 日披露的《半年报问询函回函的公告》: 公司部分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0 年 8 月下旬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 查看了态和共生公司银行账户明细账, 发现贸易合作协议支付之 2000 万元, 并未按协议约定购买架子牛进行育肥, 大部分资金被用于购买饲料, 存在资金被挪用

情况。2020年12月22日圣莱达公司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9月上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宋骥先生在北京直接与合作方的负责人对接，督促对方改正并按照约定使用合作资金。

6、已向态和共生寄发企业往来款询证函，并取得回函相符的询证函。

7、视频访谈了态和共生的相关负责人，根据访谈回复：原合同约定的15%的年化收入无法按协议履行，若合作不再延续，计划分期还清合作款，目前正与圣莱达沟通协商中。

基于以上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对公司能否全部收回合作款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故在审计报告中对该事项进行了保留。

3、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总计7,905.41万元，相关方曾承诺于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偿还上述资金。请补充披露截至目前上述承诺履行的具体情况，你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结合上述违规占用资金等事项详细核查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并对你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2020年度，公司自查发现存在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发现情况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化解相关问题。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及《关于督促控股股东关联方尽快归还占用资金的议案》的议案，2020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公司及时更换了时任负有责任的董事长及总经理。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取措施向控股股东关联方追缴占用资金的议案》。此外，公司管理层多次通过发函、电话、微信等方式联系控股股东关联方及实际控制人，要求归还占用资金，切实解决问题。2021年4月29日、4月30日公司分别收到控股股东关联方代为归还占用资金5000万元，和2000万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违反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损害了公司及

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关联方已归还大部分占款，相应减少了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公司督促控股股东关联方尽快审核、确认并归还剩余部分占款。

会计师回复：

针对违规占用资金等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并评价公司与货币资金收支和管理、关联方交易、对外担保等相关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存在缺陷并得到有效运行；

2、检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收付流水，重点关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和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3、获取了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检查是否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等情况；获取并检查公司银行账户开户清单、取得银行对账单及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银行账户进行了函证，并对函证过程进行了控制；

4、我们核查了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并测试执行情况：2020年8月，公司针对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了整改：（1）更换了管理层，选举了新的董事长，聘任了新的总经理及副总经理，明确三会一层的管理权限及审批权限；（2）完善了新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审批流程，明确资金划转必须由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财务经理审批；（3）公司已收回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营业执照、公章、法人章、财务章，印章、银行账户等实行统一按制度管理；公司对原有印章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进行修订完善，并正式实施新的印章管理制度，明确将公司公章、财务专用章与法人代表印章安排不同部门管理，印章管理体现不相容岗位相互制衡和监督的原则，采用分开保管、专人负责的办法对印章进行管理和使用；严格要求印章管理员按照公司印章管理制度保管印章，用印必须见到审批完整的审批文件且逐一核对文件内容后方可使用，并详实登记每次用印情况。

5、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控制测试。

基于我们所实施的上述审核程序和获得的审核证据，我们认为，整改后圣莱达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

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存在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

4、报告期内，你公司因投资者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3,262 万元。请补充披露相关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你公司计提预计负债计提金额的确认依据、方法及合理性，并请结合你公司资金状况等事项说明上述诉讼可能会对你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投资者诉讼明细如下：一审判决 10 起，索赔金额 8,564,959.44 元，判决赔付金额 3,840,735.85 元；已调解 16 起，索赔金额 5,214,997.39 元，调解赔付金额 2,401,773.78 元。未决案件 371 起，索赔金额 140,344,734.81 元。公司期末共计提预计负债 76,414,877.04 元，其中：一审已判决和已调解案件根据判决和调解金额计提预计负债，一审未判决的根据已判决和调解案件的赔付比例 50%，作为计提预计负债的依据。

审计报告日至问询函回复日，一审判决 3 起，索赔金额 21,382,529.86 元，判决赔付金额 9,667,000.21 元，赔付比例为 45%。新增诉讼案件 77 例，变更诉讼请求一例，索赔金额共 44,981,534.15 元。

因虚假证券陈述，诉讼有效期满日为 2021 年 5 月 11 日，目前公司已收到大部分起诉案件，未决有效案件金额合计为 19,910.62 万元，若全部按照 50%比例赔偿损失，公司将承担 9,955.31 万元。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11,726.0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3,378.24 万元，若全部赔偿公司将损失大部分资金。公司拟将案件上诉至上一级人民法院，争取获得对公司更有利的判决结果或延缓判决执行。此外，公司正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尽快收回所有其他对外投资款项以缓解后续的资金压力。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已审阅公司上述回复，我们认为上述回复与我们在执行圣莱达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信息一致。针对投资者诉讼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并评价公司对诉讼处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查阅公司关于投资者诉讼的相关信息披露情况；

3、获取全部案件清单，查阅相关立案文书、调解协议、判决书等相关文件，并对公司管理层及公司法务人员进行了访谈，了解案件进展情况，对未决诉讼的判断；

4、向公司聘请的律师函证，了解律师对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 预计损失金额的专业意见。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对投资者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其计提金额的确认依据、方法是合理的。

5、报告期内，你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11,916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实际坏账率以及核销情况、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行业分布情况以及主要客户的还款情况与信用情况，评估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并请对比同行业公司的情况说明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能充分反映应收账款整体质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详细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11,916 万元。其中：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8,659 万元，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3,257 万元。其他应收款中，针对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计提坏账准备 7,905 万元。2020 年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本期计提
北京中航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26,170,406.09
上海亮视影业有限公司	2,405,450.00
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资金占用	79,054,170.43
合计	107,630,026.52

2、公司最近三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最近三年主要客户回款情况：

2020 年度主要客户销售、回款情况

单位名称	行业分布	期初余额	本期销售	本期回款	期末余额
------	------	------	------	------	------

北京中航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新材料	38,943,437.27		1,090,000.00	37,853,437.27
星美影业有限公司	影视制作、影院运营	3,588,481.00			3,588,481.00
上海亮视影业有限公司	影视设备买卖与租赁	3,202,000.00		200,000.00	3,002,000.00
深圳市克耐克科技有限公司	仪器仪表制造	1,091,250.00			1,091,250.00
宁波仕诺电器有限公司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	1,088,708.26			1,088,708.26
合计		47,913,876.53		1,290,000.00	46,623,876.53

2019年度主要客户销售、回款情况：

单位名称	行业分布	期初余额	本期销售	本期回款	期末余额
北京中航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新材料	19,345,510.19	40,450,277.14	20,852,350.06	38,943,437.27
星美影业有限公司	影视制作、影院运营	3,588,481.00			3,588,481.00
上海亮视影业有限公司	影视设备买卖与租赁	3,472,000.00	1,330,000.00	1,600,000.00	3,202,000.00
深圳市克耐克科技有限公司	仪器仪表制造	1,091,250.00			1,091,250.00
宁波仕诺电器有限公司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	1,088,708.26			1,088,708.26
合计		28,585,949.45	41,780,277.14	22,452,350.06	47,913,876.53

2018年度主要客户销售、回款情况：

单位名称	行业分布	期初余额	本期销售	本期回款	期末余额
北京中航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新材料		19,345,510.19		19,345,510.19
美康雅 CONAIR CORPORATION	家用电器批发	470,651.30	35,944,444.01	32,801,479.06	3,613,616.25
余姚市富达电子有限公司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	2,658,181.24	5,699,473.47	5,348,635.61	3,009,019.10
上海亮视影业有限公司	影视设备买卖与租赁	-28,000.00	7,000,000.00	3,500,000.00	3,472,000.00
山东胜宁电器有限公司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	1,349,598.30	3,210,008.40	2,914,036.20	1,645,570.50
合计		4,450,430.84	71,199,436.07	44,564,150.87	31,085,716.04

公司属于小家电行业，因主营业务连续多年亏损，公司已于2019年出售小家电业务板块。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处于转型阶段，公司2020年度除零星销售外，无主营业务，前期客户回款也较少。公司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2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明细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731,369.64	70.03	43,731,369.6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15,772.31	29.97	16,695,995.16	89.21	2,019,777.15
其中：组合一	18,715,772.31	29.97	16,695,995.16	89.21	2,019,777.15
组合二					
合计	62,447,141.95	100.00	60,427,364.80	96.77	2,019,777.15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367.88		
1-2年	2,398,899.82	719,669.95	30.00
2-3年	632,358.81	316,179.41	50.00
3年以上	15,660,145.80	15,660,145.80	100.00
合计	18,715,772.31	16,695,995.16	89.21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自身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公司的坏账准备能够反映应收账款整体的质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谨慎的。针对个别客户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公司已采取法律措施进行追偿，公司管理层将尽最大努力追回相关款项，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已审阅公司上述回复，我们认为上述回复与我们在执行圣莱达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信息一致。针对计提坏账准备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评价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的减值项目。

3、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北京中航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亮视影业有限公司，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如下：

(1) 我们在公开网站查询了北京中航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绿能”）和上海亮视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亮视”）相关工商信息，了解其与圣莱达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除业务关系之外的任何关系。

(2) 中航绿能：我们获取销售合同、经过中航绿能盖章确认后的货物验收确认单、根据相关合同及补充协议中约定的验收条件满足后方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成本，核查了收入确认相关的货物验收单据，证实了中航绿能应收账款的真实性。上海亮视：我们获取了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以及其他协议，对应收账款的真实性进行了核实。

(3) 获取了中航绿能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还款义务的情况说明及还款计划。

(4) 已取得中航绿能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该公司无实质经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亏损 1,101.71 万元，累计净资产为-101.71 万元，其主要资产为出资 4,500.00 万元投资了泗洪百慕科技有限公司，无法取得该被投资公司财务数据。

(5) 我们已向中航绿能和上海亮视公司进行函证，截至审计报告日均未收到对方回函。

(6) 中航绿能：圣莱达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委托律师，该事项进入司法程序，圣莱达 2021 年 3 月已向公安机关报案进入刑事侦查，我们已取得宁波市公安局江北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的受案回执；上海亮视：公司已委托律师进入司法程序，案件 2021 年 4 月 6 日一审已开庭，尚未宣判。我们均与案件的代理律师进行了沟通，并获取了关于案件的相关情况说明、受案回执和开庭传票等资料，根据代理律师说明：律师根据中航绿能方面信息了解，中航绿能因投资失败已无履行款项支付能力；上海亮视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较差，恐难以支付欠付的租赁费用。

4、单项计提的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如下：

(1) 我们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相关公告。

了解到星美国际之集团公司星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2月7日被港交所退市，星美控股公布的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为2018年度，显示：2017年星美控股销售收入37.89亿港元，亏损额为2.67亿港元，2018年收入为16.72亿港元，亏损额为50.82亿港元。

(2) 我们查询到，控股股东持有圣莱达公司的股权已90.16%进行质押，质押融资余额为48,611.00万元，质押股票市值在12,155.00万元左右，远远低于其质押融资余额；

(3) 我们向星美国际和华民贸易函证，截至审计报告日未收到回函；

(4) 我们在公开网站查询到星美国际和华民贸易已涉及到多笔诉讼；

(5) 我们获取了星美国际和华民贸易于2020年9月14日做出的还款承诺函，截至审计报告日未按照约定归还资金占用款；

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圣莱达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谨慎的。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